叶城县阿克塔什镇白玉（7）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

叶财振字〔2023〕76 号

叶城县阿克塔什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2】6 号）文件通知，现拨付你单位 2023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1000 万元。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范围，直达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项目名称为“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代码 C20226500120001。请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31 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2130505 农林水-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具体要求如下：

一、你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地委、行署相关工作安排，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切实落实绩效管理要求，管好用好衔接资金，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你单位在收到资金指标文件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不得变更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

三、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资金，坚决杜绝用于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负面清单事项，要加强对项目管理工作的指导，将资金尽快落实到具体项目，避免资

金闲置，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督促加快工作节奏，尽快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四、你单位应当建立健全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6〕113 号）规定，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

附件 1：关于下达叶城县阿克塔什镇白玉（7）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附件 2：关于下达叶城县阿克塔什镇白玉（7）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叶城县财政局

2023 年 3 月 20 日

抄送：叶城县审计局　乡村振兴局　发改委　统战部　农业农村局　畜牧兽医站 自然资源局

叶城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0 日印发

叶城县阿克塔什镇白玉（7）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金额	资金来源										备注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万元）						其他涉农整合资金（万元）				
					巩固拓展和乡村振兴	以工代赈	少数民族发展	欠发达国有农场	欠发达国有林场	欠发达国有牧场	涉农整合资金	债券资金	地县资金	其他资金（社会资金、帮扶资金等）	
合　计				1,000.000											
1	叶城县阿克塔什镇白玉（7）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其中①修建3公里渠道，设计流量0.8-1.0m3/s；②污水管网，主管网4公里，居民区支管网7公里，修建3座50m³污水收集池；③新建沿街商铺880m²，配套水电等附属设施。	阿克塔什镇	1,000.000	10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叶城县阿克塔什镇白玉（7）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齐福宝1500307952
主管部门	叶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叶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叶城县阿克塔什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00万元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本项目投资1000万元，主要建设修建3公里渠道，设计流量0.8-1m3/s；污水管网，主管网4公里，居民支管网7公里，修建三座50m3污水收集池；新建沿街商铺880m3，配套水电等附属设施。项目建成后把白玉村污水与镇主管网污水连接到一起，有效改善环境、修建防渗渠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提高灌溉能力。建设沿街商铺收益资金的80%用于本村家庭困难户受益分红，20%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渠道工程及附属（公里）	=3.244座
			污水管网工程及附属（公里）	=7公里
			商铺面积及附属（平方米）	=890.96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1年4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1年10月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防渗渠及附属平均每公里成本（万元）	≤100万元
			污水管网及附属每公里平均建设成本（万元）	≤74.43万元
			沿街商铺及附属平方米平均建设成本（元）	≤2244.77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受益脱贫户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6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人口数（≥**人）	≥96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温室大棚设计使用年限（年）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人口满意度（%）	≥95%